

祁门县 2025 年度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 公 告

为巩固我县脱贫攻坚成果，加强与乡村振兴工作有效衔接，全力做好我县脱贫人口就业帮扶工作，根据《关于规范做好我市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的通知》（黄人社秘〔2020〕111号）、《祁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祁门县扶贫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办法的通知》（祁政办〔2020〕21号）和《关于切实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皖人社发〔2021〕10号）文件精神，经乡镇申请、县人社局审核，现将我县 2025 年度开发的 1 个乡村公益性岗位进行公告。

咨询电话：4512912

报名时间：2025.8.8-2025.8.17

序号	申请单位	岗位名称	岗位数量	工作内容	招用条件	公益性岗位待遇
1	祁红乡祁红村	巡路员	1	负责区域道路环境卫生情况的巡查工作	脱贫人口、吃苦耐劳	500 元/月